

# 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六发改审批〔2018〕118号

## 六安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重点局 2018 年道路及桥梁工程（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皋城中路改造工程、安丰北路及桥梁工程、淠史杭南路改造工程及城区支路）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要求审批市重点局 2018 年道路及桥梁工程（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皋城中路改造工程、安丰北路及桥梁工程、淠史杭南路改造工程及城区支路）项目建议书的报告》（重点局〔2018〕15号）及《六安市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等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档案室  
经核对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年 月 日

一、为改善居民出行条件，加强区域联系，推动区域经济发展，构筑区域综合交通体系，提高城市整体形象。经研究，同意建设市重点局 2018 年道路及桥梁工程（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皋城中路改造工程、安丰北路及桥梁工程、淠史杭南路改造工程及城区支路）项目，其中包括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皋城中路改造工程、安丰北路及桥梁工程、淠史杭南路改造工程及城区支路道路工程（包括园林路、航运路、皋星巷、皋华巷、浙东商贸城 D 区东侧道路、纬三路、光华路、青山东路、永安路、霍山东路、天河西路、三里街路项目）。

二、项目单位：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三、项目代码：2018-341500-48-01-007467。

四、建设地点：六安市城区，其中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东起梅山南路，西至规划西环路，并与建设中西环路大别山路口衔接，梅山南路至将军路为改造段，将军路至规划西环路为新建段，并在磨子潭路路口采用立体交叉，即佛子岭路通过下穿通道与磨子潭路立体交叉。皋城中路改造工程，起点位于皋城路桥东侧，向东接至迎宾大道交叉口。安丰北路及桥梁工程，南起龙河东路交叉口，向北接至现状新城二路交叉口。淠史杭南路改造工程，北起长安南路交叉口，南接

佛子岭路交叉口，本次改造对现状水泥路面进行加铺沥青混凝土，并新建人行道，完善道路功能。

城区支路工程，建设地点为城区，其中项目包括园林路，起于淠史杭路，终至天河西路；航运路，起于长安路，终至东苑路；皋星巷，起于皋城路，终至光明西路；皋华巷，起于皋城路，终至文华路；浙东商贸城D区东侧道路，起于阅翠巷，终至大别山路；纬三路，起于长安路，终至已建纬三路；光华路，起于梅山北路，终至淠河中路；青山东路，起于磨子潭路，终至天河西路；永安路，起于大别山西路，终至齐云路；霍山东路，起于磨子潭路，终至天河西路；天河西路，起于磨子潭路，终至青山路；三里街路，起于将军路，终至南门塔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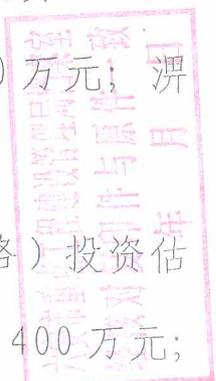
五、建设规模和内容：新建市政道路，总建设面积1061695平方米，全长25989m（城区支路参数具体由初步设计确定），均为沥青砼路面。其中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长8190m（改建段5150m，新建段3040m），道路红线宽度60m（改建段50m），新建佛子岭路跨凤凰河桥长160m，宽60m，跨淠河总干渠老桥拓宽改建（拓宽至50m），设计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60km/h。皋城中路改造工程，长3520m，道路红线宽度50m，设计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50km/h。安

丰北路及桥梁工程，总长 5749m，道路红线宽度 45m，其中桥梁长 290m，宽度 45m，设计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 50km/h。湍史杭南路改造工程，长 620m，道路红线宽度 40m，设计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 50km/h。

城区支路工程，设计车速均为 30km/h，其中包括园林路，长 480m，宽 15m；航运路，长 380m，宽 20m；皋星巷，长 750m，宽 15m；皋华巷，长 280m，宽 12m；浙东商贸城 D 区东侧道路，长 370m，宽 25m；纬三路，长 570m，宽 30m；光华路，长 800m，宽 15m；青山东路，长 600m，宽 24m；永安路，长 500m，宽 24m；霍山东路，长 480m，宽 30m；天河西路，长 1230m，宽 15m；三里街路，长 1470m，宽 24m。

六、项目估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97937 万元，主要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其中佛子岭西路改造工程，投资估算 43500 万元；皋城中路改造工程，投资估算 11000 万元；安丰北路道路及桥梁工程，投资估算 31320 万元；湍史杭南路改造工程，投资估算 1240 万元。

城区支路工程，园林路（湍史杭路—天河西路）投资估算 526 万元；航运路（长安路—东苑路）投资估算 400 万元；皋星巷（皋城路—光明西路）投资估算 806 万元；皋华巷（皋城路—文华路）投资估算 240 万元；浙东商贸城 D 区东侧道



路（阅翠巷—大别山路）投资估算 663 万元；纬三路（长安路—已建纬三路）投资估算 1225 万元；光华路（梅山北路—淠河中路）投资估算 858 万元；青山东路（磨子潭路—天河西路）投资估算 894 万元；永安路（大别山西路—齐云路）投资估算 775 万元；霍山东路（磨子潭路—天河西路）投资估算 1083 万元；天河西路（磨子潭路—青山路）投资估算 1169 万元；三里街路（将军路—南门塔路）投资估算 2238 万元。

接文后，请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4号）、《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安徽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皖发改环资〔2017〕5号）和《六安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开展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活动的通知》（六发改综合〔2013〕307号）等文件精神，认真做好项目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并据此分别向城乡规划、国土资源和环境保护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环境影响评价和节能评估等审批手续，完善节水“三同时”制度，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

究报告，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完成相关手续后，及时向我委报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抄送：市财政局，市住建委，国土局，环保局，水利局、审计局，统计局，规划局，气象局，消防支队，城市综合管理局。

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4月5日印发